浙　江　大　学

工商管理专业学位委托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书

甲方（培养单位）：浙江大学

乙方（委托培养单位）：

丙方（委培生本人）：　　身份证号：

一、乙方推荐丙方参加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，甲方按照录取标准录取丙方为2016级硕士研究生。丙方在甲方学习专业为工商管理专业学位（MBA），学制 2 年。

二、丙方在学制内向甲方缴纳学费共**壹拾陆点捌万**整（其中由乙方承担_____%，丙方承担_____%），学费按学年平均在入学报到及注册前支付。甲方凭丙方的缴费收据给予报到注册。

三、丙方在读期间，工资关系、人事档案、户籍关系不转入甲方。在协议规定的学习期间内，丙方的工资、生活津贴、医疗保险由乙方负担。丙方不享受甲方各类奖学金和助学金。

四、丙方在甲方学习和研究期间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。对于丙方的违纪处理情况，甲方将向乙方通报，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做好丙方的教育工作。

五、丙方在甲方学习期间，不得自行中止学习或要求转入其他单位。丙方若要报考博士生或申请出国留学等，应当征得乙方同意。

六、丙方毕业后，由乙方负责安排其工作。甲方将丙方的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及学习档案寄给乙方。丙方到乙方报到后由乙方将证书发给丙方。

七、本协议经甲乙两方代表签名、加盖公章，丙方签名后生效。

八、本协议中关于乙、丙方间未尽事宜，由乙、丙双方另行协商。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，有效期至丙方结束学业时为止。

甲方：浙江大学　　乙方：_____　　丙方：学生

代表：_____　　代表：_____　　_____

公章：　　公章：

（浙江大学研究生院代章）

二零一六年　　月　　日